

**安徽强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安徽强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http://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http://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http://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http://www.zqrb.cn)）；经济参考报（[www.jjckb.cn](http://www.jjckb.cn)）；中国日报网（<http://cn.chinadaily.com.cn>）；中国金融新闻网（<https://www.financialnews.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

## 一、上市概况

- （一）股票简称：强邦新材
- （二）股票代码：001279
-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6,000 万股
-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4,000 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而言，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带来的股票交易风险

股票竞价交易设置较宽的涨跌幅限制，首次公开发行并在主板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 5 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 10%。公司股票上市初期存在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投资者在参与交易前，应当认真阅读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其他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也应当有所了解和掌握，并确信自己已做好足够的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避免因盲目炒作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

### （二）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风险

主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购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 （三）流通股数量较少的风险

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为 160,000,000 股，其中本次新股上市初期的无限售流通股数量为 36,804,538 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3.00%。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四）发行市盈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存在差异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分类代码 C23）。截至 2024 年 9 月 20 日（T-3 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C23）”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 31.55 倍，最近一个月的平均滚动市盈率为 35.00 倍。

C23 中共包含 15 家 A 股上市公司，为防止亏损公司、业绩大幅波动导致估值异常的公司对行业整体业绩表现、估值计算造成影响，更加审慎的进行行业估值对比，故谨慎的选取 C23 行业中 5 家上市公司（东港股份、中荣股份、柏星龙、天元股份、永吉股份）的整体情况进行估值比较。本次发行价格 9.68 元/股对应的发行人 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 17.54 倍，低于上述 5 家上市公司 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23.40 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3年扣非前EPS (元/股)	2023年扣非后EPS (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 (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 (倍)-扣非前 (2023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 (倍)-扣非后 (2023年)	对应的滚动市盈率 (倍)
002117.SZ	东港股份	0.30	0.28	6.30	21.05	22.82	23.56
301223.SZ	中荣股份	1.06	1.02	14.09	13.34	13.85	15.53
833075.BJ	柏星龙	0.71	0.64	10.69	15.03	16.65	13.40
003003.SZ	天元股份	0.28	0.24	7.33	25.85	30.94	20.19
603058.SH	永吉股份	0.24	0.23	7.02	29.44	31.17	19.63
<b>加权平均值</b>					<b>21.57</b>	<b>23.40</b>	<b>19.52</b>

数据来源：Wind 资讯，数据截至 2024 年 9 月 20 日（T-3 日）。

注 1：剔除了 a) ST 金时、滨海能源、鸿博股份，系 2023 年归母净利润为负值；b) 盛通股份，系 2023 年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负值；c) 东峰集团、集友股份，系滚动市盈率为负值；d) 翔港科技、新宏泽，系业绩大幅波动导致估值异常；e) ST 易连已退市；f) 劲嘉股份，系根据劲嘉股份公告，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收到巴中市恩阳区监察委员会签发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乔鲁予先生被立案调查并留置的通知书；g) 陕西金叶，系业务转型跨度较大，根据陕西金叶 2023 年年报公司现有业务涵盖教育事业、烟草配套产业、医养产业等，其中教育业务收入占比达到 36.72%，快速提升，与此同时，烟草配套业收入占比有所下滑。

注 2：上述公司与公司业务、产品差距较大，无法作为可比公司进行对比。

注 3：市盈率计算如存在位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注 4：扣非前/后静态市盈率=T-3 日收盘价/（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3 日总股本），下同；

注 5：滚动市盈率=T-3 日收盘价/（2023 年 6-12 月和 2024 年 1-6 月归母净利润/T-3 日总股本），下同

截至 2024 年 9 月 20 日（T-3 日），与招股说明书中选择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比较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3年扣非前EPS (元/股)	2023年扣非后EPS (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 (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 (倍)-扣非前 (2023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 (倍)-扣非后 (2023年)	对应的滚动市盈率 (倍)
873222.NQ	汇达印通	—	—	—	—	—	—
831048.NQ	天成股份	-328.97	-335.40	1.3192	-40.10	-39.33	-41.30
837145.NQ	新图新材 (退市)	—	—	—	—	—	—
加权平均值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数据来源：Wind 资讯，数据截至 2024 年 9 月 20 日（T-3 日）。

注：873222.NQ 汇达印通暂无成交量；837145.NQ 新图新材已退市，无法参照

本次发行价格 9.68 元/股对应的发行人 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 17.54 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20 日（T-3 日）发布的同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 31.55 倍，低于幅度约为 44.40%，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醒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 （五）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

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 （六）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期，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和过程，

在上述期间内，股东回报仍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及所有者权益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而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在短期内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 **（七）炒作风险**

投资者应当关注主板股票交易可能触发的异常波动和严重异常波动情形，知悉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并导致停牌核查，审慎参与相关股票交易。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

## **三、联系方式**

### **1、发行人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发行人：安徽强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鹏举路 37 号

法定代表人：郭良春

联系人：胡文

电话：0563-6033889

传真：0563-6011188

### **2、保荐人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南路 888 号

联系人：黄蕾、周永鹏

电话：021-23180000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强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强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